



從小我到大我：為國為民，俠之大者——郭靖

衛承希

屯門官立中學

講到武俠小說，離不開幾個人的名字：金、古、黃、梁、溫。其中最為港人熟悉的便是金庸先生。在其筆下有諸多為人所熟悉的人物：滑稽如韋小寶、悲情如蕭峰、瀟灑如令狐沖、淒慘如狄雲。武俠小說最令人發人深省的地方就是人物呈現的俠義精神。俠者，言必信，其行必果，已諾必誠，不愛其軀；義者，宜也。裁制事物，使合宜也。在金庸小說中，最富有俠義精神的人物，莫過於「北俠」郭靖。現試就金庸在文中所述如何突出郭之俠義。

在《射鵰英雄傳》中，郭靖以初出茅廬的小子的身份進入江



湖。金庸有意讓郭靖的處世態度在一件件事中不斷成長，讓他的俠、他的義由個人自身推至家國民族。

由一開始為了一個小乞丐能夠不吝金錢，請他吃一頓盛宴，只因為覺得他十分可憐。儘管有幾分被霸王硬上弓的味道，但試想一下，若你是郭靖，在遇到黃蓉這行為後，你會不會立刻離去？不罵上幾句就已經脾氣好了，這種傻得好笑的行為，不就是「已諾必誠」嗎？因為答應請他吃飯，就說到做到。由此可見，在江南七怪教導之下，這個傻小子內裏有一顆俠心，這在其後比武招親的情節又能體現。

楊鐵心與義女穆念慈在街上比武招親，楊康偶遇後出手調戲。路過的郭靖見到，自然出手使登徒子退去。此時郭靖的武功卑微，心智稚嫩，與後期不可同日而語，但相同的是他的俠義心腸。在被楊康使手段詭計打得「連跌三跤」、「頭昏眼花」後，也





不曾後退，為心中的道義而戰。這不就是「不愛其軀」的表現嗎？可見，金庸早有意塑造郭靖之俠義。而最能突顯其俠義的部分必然是「死守襄陽」。

這是一個貫穿「射鵰」後期到「倚天」的情節，在書中歷時十多年，由郭靖的少年到中年，他為了國家民族慷慨就義，亦償還了養育自己多年的蒙古族的恩情。處理之平衡又顯其俠義，讓我們先回到郭靖人生轉折點，亦是推動郭靖在漢蒙之間作選擇的關鍵：大蒙西伐。

其實，郭靖早已有意回歸漢人（宋室），金庸很有趣地把蒙漢之分比喻為華箏與黃蓉之爭。郭靖明悟自己與華箏的感情只是朋友，選擇了黃蓉，暗指郭靖的漢民族情感比蒙古情懷更甚。在大蒙西伐花刺子模之前，郭靖已想急流勇退，離開蒙古，不過大汗強留，無可奈何之下參與西征。西征之時，郭靖不改其俠





義，遵從本心：以妙計入城後阻止成吉思汗屠城。見識到蒙古人的殘忍後，加上李萍自殺，郭靖決意回歸祖國，阻止蒙古攻宋。

此後便到了《神鵰》時期，由於郭靖已成配角，戲份最大的是末期蒙古進攻宋朝。彼時郭靖之女郭襄被金輪法王所捕，欲強迫郭靖投降，郭靖帶人救郭襄之前，高聲呼叫郭襄做好就義的準備。那怕愛女在敵人手中，他心中也想著襄陽與其後的大宋百姓，以一人之死換一國之安穩。

他是否慷他人之慨？在《倚天》背景中已有答案：郭靖作為當世高手之一，絕對有能力在萬軍之中來去自如，但他卻選擇與襄陽陪葬，死守襄陽，甚至還留下《九陰真經》和《武穆遺書》，為後人提供光復漢室的機會。

一個為國為民的大俠，稱得上「俠義無雙」。